



改革创新 闯关夺隘动力澎湃

——向总书记报告·全面深化改革篇

四川姿态

严丝合缝,抓早抓实,切实做到“总书记有部署要求,四川就有实际行动”

改革历程回溯到半个月前。9月27日下午,省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召开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关于完善产权保护制度依法保护产权的实施方案》等14个专项改革方案。

一月召开两次深改组会议,一次审议14个改革方案,两组数据,标注一种四川姿态:在全面深化改革的第四个年头,四川决心不减,力度更大。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改革必须“保持战略定力,保持政治坚定性,明确政治定位”。

对标总书记的要求,3年多来,无论内外部形势如何变化,四川始终把全面深化改革作为推动发展、破解难题的重要抓手,提早启动,持续推进。

站位高。从一开始,省委就从全局着眼,构建起“1+9”的改革工作组织体系,即1个由省委书记任组长的省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9个分别负责经济、国企和科技、农业农村等领域的专项改革小组。

从2014年2月至今,四川先后召开60次省委常委会会议,20多次省委深改领导小组会议和数十次专题会议专题研究部署全面深化改革。

今年是省委确定的“改革落实年”,在省委书记王东明的直接推动下,四川建立起“主要负责同志带头、省领导直接抓专项改革方案落实”制度,将51个专项改革方案列入今年“省领导直接抓落实任务清单”。其中,王东明和省委副书记、省长尹力各负责其中的5个。

启动早。2013年11月,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短短3个月后,省委十届四次全会审议通过《中共四川省委关于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深化改革的决定》。

2016年6月,《四川省深化国税、地税征管体制改革实施方案》印发,距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审议通过的《深化国税、地税征管体制改革方案》,仅几个月时间。

对接准。落实总书记要求,四川

安排专人建立对接“盯跟”机制,每次中央深改组会议后,四川第一时间发出对接的提示通知,把对接责任直接压在相关专项改革小组和省直部门头上,明确“半年完成对接”的时限要求,确保无一漏项、没有延误。

截至目前,中央2016年底前正式印发的、需要地方对接的119个改革方案,四川已全部对接完毕。坚持在大局下谋划改革,在大势中推进改革,中央深改办对此评价道:“四川贯彻中央改革部署严丝合缝”。

节奏快。从2014年2月至今,四川制定出台370多项改革方案,安排部署22个重大改革专题,平均每两月召开一次省委深改组会议,每个月出台8个专项改革方案。

四川格局

从点到面,以点带面,中点成面,重点突破与整体推进结合,构成全面深化改革的立体图景

机翼由成都青羊工业园区一家民营企业生产,机载摄像头同样来自成都民企……生产一架翼龙II无人机需要的零部件超过13万个,涉及300多家生产单位,有60%是民营企业,这其中30%在四川,这样的成果,源自全面创新改革试验最鲜明的任务——加快军民深度融合发展。

8条经验在全国推广,10条经验在省复制,这是全面创新改革试验落地四川以来,我省在军民融合方面取得的成就。受益于此,全国首家军民融合大型科学仪器共享平台在川诞生,以股权为纽带的军民两用技术联盟创新合作机制和军工企业与民口企业分工协作的合作模式得以建立,成都发动机公司、西南交大等一大批企业、高校在军民融合发展领域扮演越来越重要的角色。

贯彻总书记指示,推进全面深化改革,四川始终坚持重点突破与整体推进相结合,以点切入,从点到面,以点带面,单点成面。

改革是循序渐进的工作,既要讲求效率,又要稳扎稳打。三年多来,四川根据难度不同,将全部重大改革任务分为近期推开、先行试点、深入研究后再推开3个层次,逐一明确时序,分级分类推出,确保各项改革平稳推进。

以农业农村为例,四川在稳步实施土地确权登记颁证基础上,以放活农村土地经营权为突破口,相继推出《四川省农村集体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试点方案》《关于全省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等重要配套改革文件,一方面解决前续改革中出现的新问题,一方面让农村改革不断蹚进深水区,实现整体联动、分步实施、稳步推进。

总书记强调,试点是改革的重要任务,更是改革的重要方法。全面创新改革试验、自贸试验区、国家新型城镇化试点……

迄今为止,中央和国家部委已在川部署148项改革试点,省级部署75项改革试点,这些试点已成为四川全面深化改革的“先遣队”和“排头兵”。

空间上连点成面。中央和国家部署、四川自身部署的200多项改革试点,涵盖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和党的建设等方面。伴随着时间的推移,聚沙成塔,一项项改革试点逐步构成全省全面深化改革的璀璨星空,一幅全面深化改革的恢弘图景徐徐展开。

路径上以点带面。国企改革是全面深化改革的重点,也是难点。如何切入?2014年,四川率先推出高速公路等六大领域的混合所有制改革项目。随后,《关于推进落实董事会选人用人职权改革专项方案(试行)》等系列配套方案陆续出台,引领国企改革向更深层次、更宽领域推进。

小切口进入,配套跟上,在服务“点”的过程中,实现改革的整体推进,一条四川路径渐次清晰。

时间上从点到面。2014年初,四川先期选择成都市温江区等地开展农村土地流转收益保底贷款试点。取得经验后,如今,这一改革已在全省逐步推开。

四川路径

讲求效率,稳扎稳打,点面结合谋篇布局,循序渐进确保改革实效

“抓铁有痕、踏石留印”“一分部署,九分落实”。这一轮改革启动之初,习近平总书记就格外重视抓落实。“既当改革促进派、又当改革实干家,以钉钉子精神抓好改革落实。”

落实总书记指示,早在2014年2

月省委十届四次全会上,王东明就针对新时期涉及面更广、调整利益格局更难的情况,提出推动改革部署落实“知行合一”的问题,要求全省上下在增进改革共识、坚定改革信心、吃透中央和省委的改革精神的同时,要把功夫下在抓落实上,见诸改革行动、见诸改革实践,一手抓改革方案制定、一手抓改革任务落实。

与此同时,一种“省委深改组统筹决策、专项小组分块抓总、牵头部门组织实施、参与部门各尽其责、改革办协调督促”的改革工作总体格局逐步形成。

在抓任务分解中求落实。从2014年开始,为确保全面深化改革有条不紊推进,四川每年都出台年度改革要点、工作台账两份重要文件。今年初,省委深改组在继续编制实施年度《工作台账》的基础上,在全国率先用“清单制+责任制”编制实施年度《改革落实台账》。同时启动建立全面深化改革“清单制+责任制”信息化平台,在省委改革办设立运行中心,通过党政内网连接9个专项小组、所有省直部门和21个市州,形成全省改革工作一张网、一盘棋。

在抓督察督办中求落实。从一开始,四川就将改革督察作为推动改革落实的一项重要制度来抓。从2014年开始,每年五六月,开展一年一度的全面督察,对所有正式出台半年以上的专项改革方案全覆盖督察,确保一个方案建立一本台账。

2016年,推动改革落实的督察机制进一步升级,我省建立起“清单式”精准督察制度,以“专项改革方案”为单元,以每个方案中“具体改革事项”为对象,按照“已完成、已启动未完成、未启动”3种类型逐一分类评估,为每个专项改革方案建立“落实情况档案”,全程跟踪评估督察,直至销账完成。

从今年起,四川将督察的频率提升为月月督察,选取一批重大改革方案,每月赴三至五个牵头负责的省直部门、市州和当年改革重点任务进行调研评估,将结果纳入目标绩效考核,在150分的总分中改革一项占据10分。日前,省委办公厅再次出台文件,明确构建地方和部门改革工作评价考

核体系,重点考核市(州)党委书记亲自抓思路、抓调研、抓推进、抓督察的情况,同时,创新改革绩效评价考核方式,探索第三方评估,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专家学者、基层群众、新闻媒体等参与考核。

四川成效

以人为本,改革为民,不断提升群众的获得感

“老百姓关心什么、期盼什么,改革就要抓住什么、推进什么”。

牢记总书记的嘱托,回应老百姓的期盼。在“以人民为中心”理念的指引下,用改革回应人民的期盼和呼声,用实实在在的改革成果惠及人民。这一切,让四川全面深化改革可知可感,动力不绝。

什么是获得感?不同的群体有不同的认识。

对农民来说,这种获得感是钱包变鼓了的充实感。

“资金变股金,资产变股权,农民当股东”,通过开展农村集体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试点,构建新型农村集体资产管理体制,广安市三河镇友谊村实现了集体资产保值增值,村民人均年收入达1.5万元,正是改革,让致富梦想成为现实。对科研人员来说,获得感是成果转化领域的改革,西南交通大学黄楠教授的一项心血管支架技术,最近成功获得投资支持,有望尽快上市。

对企业来说,获得感是一种负担降低的轻松感。受益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最近两年,四川金象赛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每年可省电力成本逾千万元。

对政府宏观经济主管部门来说,获得感是一种经济社会繁荣发展的前进感。近年来,面对经济下行压力,四川探索推进行政审批体制改革,大幅取消和下放一大批行政审批权力,释放市场主体突破450万户,其中企业达110多万户,同比增19.9%,伴随着全面创新改革的深入推进,全省科技创新成果呈现井喷式增长,近两年新申请专利逾14万件,居全国第7位。

正是这些获得感,让共享改革成果的喜悦,又进一步转化为继续深化改革的重要动力来源。

迈出法治新步伐

——党的十八大以来历史性变革系列述评之四

提出,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是社会主义法治建设成就和经验的集中体现,是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唯一正确道路。”习近平总书记的话语,字字珠玑,指引方向。

五年来,法治成为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

法律体系向法治体系提升——由静态的制度体系向囊括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各环节的动态体系转变,体现的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整体要求,意味着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一次重大飞跃。

从修改立法法赋予所有设区的市地方立法权,到加强规范性文件违宪违法备案审查;从发布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到司法体制改革“猛药去疴”;从依法惩治腐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到依法治国、从严治党……五年来,改革发展稳定、内政外交国防、治党治国治军,由法治作保障、靠法治来推进。

依法治国向全面依法治国推进——站在新的历史起点,我们党对法治建设规律认识不断深化,对治国理政的驾驭更加成熟稳健。

“十八届四中全会决定提出100多项涉及法治领域各个方面、各个环节的改革新举措,鲜明展现出全面依法治国的新蓝图。”中国法学会副会长张文显说。

截至今年6月,十二届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共制定法律20件,通过修改法律的决定39件;全国法院去年采取信用惩戒措施834.6万人次,70.7万名“老赖”

主动履行义务,执行到位金额超过1万亿元;我国去年每10万人中命案发案数仅为0.62起,已成为世界上最安全的国家之一。

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开创依法治国新局面。规则之治、程序之治、良法善治的有机统一,带来法治软硬实力不断提升。

历史性突破: 破解顽瘴痼疾收获公平正义

2017年春天,在北京一家建筑工地工作的张其明因被拖欠工资,来到通州区法院打官司。他只花了很短时间就成功立案。而在几年前,来立案的人一般都要排队等上好几个小时。

这变化得益于全国法院已经全面实施立案登记制改革,目前法院当场登记立案率超过95%。改“立案审查”为“立案登记”,增添了人们对公平正义的信心。这是法院立案制度有史以来力度最大的变革,更是新一轮司法体制改革破障前行的缩影。

习近平总书记对司法体制改革作出的重要指示,鲜明勾勒出法治领域的历史性突破和卓越成效——

“党的十八大以来,政法战线坚持正确改革方向,敢于啃硬骨头、涉险滩、闯难关,做成了想了很多年、讲了很多年但没有做成的改革,司法公信力不断提升,对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发挥了重要作用。”

“想了很多年、讲了很多年”都没有

做成,足见改革之难、沉疴之重。只有下最大的决心,牵住“牛鼻子”,敢于动真碰硬,才能用改革守护好公平正义。

司法责任制改革全面推开,12万多名法官、9万多名检察官遴选入额,优质司法资源充实办案一线。2016年,在立案数大幅增长的背景下,全国法院一审服判息诉率达89.2%,审判质量明显提高。

“这是历史性的成就和突破,改的是体制机制,破的是利益藩篱,触动的是灵魂深处。”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陈卫东说,“司法体制改革刀刃向内,拆庙减官,打破了多年的司法行政化,实现了‘谁办案谁负责’。”

“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人权司法保障的变化与进步,如一股股涓涓细流,汇聚成彰显公平正义的大潮。

延续半个世纪的劳教制度被废止,终于退出历史舞台;纠正聂树斌案、呼格吉勒图案、陈满案等一批重大冤错案,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破冰前行;改革律师制度,规范公安机关执法,坚决守住防范冤错案的底线……改革攻坚克难,奋力破除阻碍公平正义的藩篱。

改革直面人民群众关注的“痛点”“难点”、经济社会发展的“堵点”“盲点”,从人民最不满意的地区改起,让公平正义之光普照。

互联网不是“法外之地”,通过立法、执法、司法多种手段,重拳打击电信网络诈骗,营造清朗网络空间;检察机关公益诉讼,维护环境等公共利益有了“国家队”;居住证暂行条例施行,让两

亿非户籍人口在居住地“扎根”,告别“暂住证”;全面推进居民身份证异地办理,群众免受奔波之苦……“法治获得感”滴灌到百姓心头。

“这些前所未有的改革突破与现实变化,源自我们党以人民为中心的执政理念,倾听人民的呼声,从基础和根本上改起,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授徐汉明说。

历史性拓展:

国家社会运行迈向法治新境界

2014年初春,国务院各部门官网上悄然出现了一张张部门行政审批事项清单。这是中央政府首次晒出权力清单,亮出权力家底。目前全国所有省市县三级政府部门权责清单均已公布,明确政府机构、职能、权限、程序,厘清权力边界。

当依法行政成为政府的鲜明印记,依法执政成为领导干部的基本遵循,尊法守法成为全社会的共同追求,奋进中的法治中国正不断汇聚起磅礴的力量。

应法之义,法治政府依法用权——“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无论是大刀阔斧进行“放管服”改革,还是行政审批结束“长途旅行”;无论是推动政务公开“数据多跑腿、群众少跑路”,还是严格规范执法让权力不再“任性”,政府权力运行逐步步入法治轨道。国务院部门五年间累计取消行政审批事项600多项,设置的职业资格削减70%以上,法治政府使经济社会活力进一步迸发。

循法而行,抓住“关键少数”——2016年底,一份由中办、国办印发的《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给领导干部压实了沉甸甸的责任。

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拉起领导干部干预司法“高压线”,修改行政诉讼法改变“告官不见官”的尴尬局面……全面依法治国使各级政府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维护稳定。

法之必行,在于人心所向——民法总则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写入开篇;办理侵犯“狼牙山五壮士”名誉权案等,维护英雄人物权益;慈善法、反家庭暴力法让社会更和谐,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一步融入法治建设,传导正确价值取向,凝聚起法治中国“精气神”。

全社会大普法格局正在形成,从学龄儿童,到耄耋老人;从普法进单位学校、进乡村社区,到微博、微信新渠道普法,人人参与法治建设。

春风化雨,润物无声。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尊法、信法、守法、用法、护法的良好社会风尚正在形成。

长风万里,劈波斩浪。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是一项长期艰巨的历史任务,坚定不移厉行法治为子孙万代计、为长远发展谋。

唯奉法者强,唯明法者进。我们坚信,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带领全国人民,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砥砺奋进,中国必将开辟一条人类历史上前所未有的法治文明之路。